

在法治建设中贯彻落实好“十一个坚持”

作者：马怀德《光明日报》（2020年12月09日 11版）

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精辟概括的“十一个坚持”，既是重大工作部署，又是重大战略思想，必须深入学习领会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特征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鲜明特色，体现为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“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”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”“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”。这三个重要论断，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本质特征的准确定位。

习近平法治思想指明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总抓手、主要任务和重点环节。这体现为，“坚持依宪治国、依宪执政”是前提，“坚持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”明确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抓手，“坚持依法治国、依法执政、依法行政共同推进，法治国家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一体建设”“坚持全面推进科学立法、严格执法、公正司法、全民守法”是全面依法治国的主要任务和重点环节。“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”，就要坚持这种整体布局和战略思考，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、稳预期、利长远的重要作用。

习近平法治思想明确了法治建设的一系列重点问题。例如，提出“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‘关键少数’”，要求各级领导干部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、应对风险的能力，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；提出“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”“坚持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”，为不断开创法治中国建设新局面明确了着力点。

（作者：马怀德，系中国政法大学校长）